

本草再新

5039

葉天士著
陳修園評

本草再新

羣學社印行

民國二十年八月出版

〔本草再新〕

（全三冊定價大洋叁角）

版權所有

著作者

古吳葉天士

評註者

閩長樂陳修園

校閱者

上海羣學書社

印行者

上海羣學書社

總發行所

羣學書社
共和書局

昔謂不為良相當為良醫。蓋醫藥一端亦可以變理陰陽。濟人生活。人秉陰陽之氣以成。其間寒暑相侵。憂喜相搏。嗜慾不節。起居無時。皆足為病。設此大法。助上天好生之德。免元元夭札之虞。實濟世之慈航。人生之永賴也。故上自神農。以及岐伯。雷公。闡發奧義。洞見臟腑。并有泡製等法。垂之於世。救藥性之偏勝。佐藥力之未逮。尤為後世用藥之津梁。迨漢紀以來。名賢輩出。論醫論藥。各具隻眼。仲景元化。最為傑出。議論症治之法。委曲詳盡。惟於藥品之性。未免言之過略。予歷觀各代藥性之書。互有發明。亦多罅漏。惟前明李氏本草綱目。可謂收羅廣而編纂精。無如引證太多。似嫌其雜。且藥品有南北之產。來症有新

奇之異。今昔來症。與人之元氣強弱。固有不同。而產藥南北異性。氣味厚薄。亦多岐出。宜隨時權變而治之。方克有濟。如其藥昔有今無。未便執古方而泥古藥。如昔無今有。勢必用斯品而療斯病。是藥性之講求。與論症議方。交相重也。近世各家。會輯藥性者甚夥。亦補前人所未備。均有可取。惜其博焉不精。語焉不詳。故予不能已於言。而有斯編之續也。非敢自詡為良醫之治病。猶良相之治國。然揆之好生惡死。濟世救人之心。似有同情也。用弁數言於首。後之君子。尚其諒之。姑蘇葉桂天士序。

陳序

於虜。人之有疾病。猶國家之有禍亂也。平禍亂者。以兵治疾病者。以藥用兵。有紀律。用藥有方法。其理一也。夫血肉之軀。孰能無病。既有病。亦孰不欲治去其病。然欲求其能治病。必先求其能知醫。欲求其能知醫。必先求其能識藥。是以本草一書。烏可不孜孜講求哉。昔神農氏嘗百草。以治民病。是謂藥祖。漢平帝時。徵天下通知方術本草者。又齊人樓護。幼隨父為醫。能誦醫經方術本草數十萬言。出入貴戚家。爭延為上客。其時去古未遠。故古經之傳。學者咸肄業之。然舊經僅三百餘種。至陶隱居增為七卷。而本草一新。唐顯慶中。增藥品一百十餘。為唐本草。蜀孟昶繼增之。為蜀本草。而本草又一新。又宋開寶中。別加詳

定。復增百三十餘。嘉祐初。掌禹錫林億等。更為補註。凡新舊藥品。至一千八十有奇。其類既富。其用亦愈新。其他專門名家。見於歷代藝文志。及通志通考諸書者。又不下數十家。日異月新。洵未易為更僕數。至明代李氏時珍。集諸家之大成。補昔賢所未備。獨出新意。取正名為綱。分釋為目。有一千八百餘品。蒐羅之富。薈萃之新。誠醫學之淵海矣。雖然。博學將以說約也。因時貴能制宜也。苟存其名而無其物。或存其說而無其功。雖新猶弗新也。讀百萬言之簡編。不能得一卷之用。竭數十年之記誦。不能濟一時之需。陳陳相因。又奚取材焉。且夫物產之有其宜也。取用之有所忌也。稱名之有不同也。古之所珍。或為今之所

可語於討論之功。刻舟求劍者亦不可語於宏通之學也。嘗試論之。如茱萸之樂有子。而證諸今日。獨用過泄之車前。則敗矣。卷耳之供常蔬。而徵諸今日。發汗散風之蒼耳。則惑矣。芍藥之和五味。而考諸今日。白補而收。赤散而瀉之劑。則僞矣。人參產於上黨。或產於潞州。而較諸今日。遼東朝鮮之品。則歧矣。上下數千年間。滄海桑田。且不可知。矧區區草木之精華。能保無臭味差池。性質變更者。而猶泥於古說之紛紜。不折衷今人之論正。譬猶取逢掖章甫之制。強為今人之衣冠。慕茹毛飲血之風。強為今人之飲食。吾知其不適於體也。國朝吳遵程先生本草從新。為近日最新之本。取舊說所流傳。參以及身所閱歷。最為切於時用。然至今又數十年矣。閱歷之深。取材之

當則尚有未之逮者。吳門葉天士先生以醫術擅名於時者五十餘年。惟是應策紛冗。刻無甯晷。未遑有所著述。即間有流傳者。如臨診指南等書。亦集於華氏之手。且寥寥數卷。總以未窺全豹為憾。矧其書所言。皆言醫而非言藥也。嗟嗟先生之絕學。其流傳於世者。言醫亦已僅乎其微。若求諸言藥。更夙絕而未獲一覩。豈非憾事中之尤一大憾事耶。今春余引老歸田。以醫術自娛。老友柯君澤梅亦由山左解組歸。以余為知醫。且知余昔年著有神農本草經讀四卷。謬稱余之所作。深得經旨。讚揚不絕口。迺於行篋中出葉氏遺編見示。並慨然舉以相贈。叩其所自。蓋梅君之封翁。壯歲嘗橐筆北遊。作幕蘇垣。與天士先生相友善。錄而藏之者數十載矣。余得此書。共口

中別開一生面矣。瀏覽數過。攸然默會於中。至其原稿中所言性味。雖間有一二出入處。或係轉輟抄傳之誤。亦未可知。茲姑悉仍其舊。不敢妄加增刪。惟偶有心得。或私見所有發明。則另行表出之。非欲炫己之長。而亦不欲阿其所好也。況余以垂暮之年。獲此遺編。亦足以酬素願而實獲我心矣。猶恐其流傳不廣。湮沒弗彰。意欲出而公世。庶先生平素學識。及嘉惠後學之盛意。冀可垂諸不朽。而柯君厚貺之美情。與其封君留傳之手澤。亦藉是而不致泯滅。此則余所大為欣幸深慰者焉。且葉氏此書。係繼吳氏本草從新而作。故命名曰再新。茲仍遵之。亦顧名思義。所以誌其實而並存其真也。世之業岐黃者。苟取此書。

參觀而攷求之其裨益豈淺鮮也哉。

嘉慶龍飛二十四年歲次己卯仲秋月既望

長樂陳念祖序於南雅堂

一是書係繼吳遵程本草從新而作。畧其所已詳。增其所未及。為近時最新之本。名之曰再新。以冀名副其實。

一本草經之作。上自神農。以迄唐宋。代有傳載。至明李時珍作綱目。增至一千八百九十餘種之多。可謂搜羅宏富。但於近時藥品。如燕窩洋參之類。俱未採列。茲特增而加之以期無罣漏之憾。

一本草原有此藥名。而今並無此藥物者。如預知子之類是也。是集特刪去之。不復存此空名。

一凡註本草者。宜先說明其所以主治之由。與其所用之故。使閱者有意義可尋也。是集於藥性病情。互相發明。並於證治重要關鍵處。切實指明。

俾閱者一目瞭然。容易會悟。

一諸家所註本草。往往於每味之下。引用何方以配列之。其用意非不美善。但古方繁夥。詎能一一詳載。茲但於每味下。將治用註明。不復採列古方。使閱者朗然分明。免有混擾之虞。

一各藥主治。諸家大率統而言之。未能詳為分晰。未免引為憾事。不知同一治痰之藥。而有燥痰溼痰之各異。同是治頭痛之藥。而有內傷外感之不同。諸如此類。不勝枚舉。倘遇病證相反。豈可一概混施。是集於每味藥品外。逐一註明。庶免舛誤。

一藥性氣味。各不相同。每藥之中。必先宜辨明之。次則將所主某臟某腑。入何經絡。及主治之證。詳列于後。使閱者一覽便明。

加麪熟地黃用煮等類。製非其法。切不可用。茲特另附泡製論一篇。庶一切有所依循。

一每藥陰陽升降浮沉於藥性總義中。已言之綦詳。故每味下不復重註。以求簡明而省煩冗。

一同一藥名。其性味優劣迥判。功效厚薄懸殊。如野白朮與種白朮。及江西朮與市肆以蒼朮偕代之類。用者不可不辨。又如肉桂之中。洋桂性躁烈。黃連之中。新山連味薄劣。他如花草子偽沙苑蒺藜。香櫟偽枳實。枳殼等類。害人尤甚。更宜審慎用之。一藥有今昔不同。或昔無而今有者。如遼參。東西洋參。高麗參。孩兒參之類。古皆無之。至其性味治用。論者復各執一是。茲乃悉心斟酌。以期合乎至當。

之用。

一所用之藥有真偽混淆。辨之宜慎。如桔梗當以微苦者為真。柴胡為升陽宣氣之要藥。往往有白頭翁等物。羣雜其中。不特用之無效。且慮貽害匪淺。切宜細察。以免僨事。

一是集力求簡明切當。以期合用。為近時最新之本。然難免疏畧脫漏之處。閱者諒之。

藥性總義

凡酸屬木入肝。苦屬火入心。甘屬土入脾。辛屬金入肺。鹹屬水入腎。此五味之義也。

凡青屬木入肝。赤屬火入心。黃屬土入脾。白屬金入肺。黑屬水入腎。此五色之義也。

凡酸者能瀦能收。苦者能瀉能燥能堅。甘者能補能和能緩。辛者能散能潤能橫行。鹹者能下能_音軟堅。淡者能利竅能滲泄。此五味之陰也。

凡寒熱溫涼氣也。酸苦甘辛鹹淡味也。氣為陽。味為陰。_{氣無形而升故為陽。味有質而降故為陰。}氣厚者為純陽。薄為陽中之

陰。味厚者為純陰。薄為陰中之陽。氣薄則發泄。厚則

發熱。

_{陽氣上行故氣薄者能泄於表厚者能發熱。}

味厚則泄。薄則通。_{陰味下行。}

故味厚者能通利。

_{下薄者能通利。}

辛甘發散為陽。酸苦涌泄為陰。

_{湧同泄。}

辛散甘緩故發肌表。鹹味涌泄為陰。淡味滲泄為陽。

輕清升浮為陽。重濁沉降為陰。清陽出上竅。本乎天者親上。

上竅七。謂耳目口鼻。濁陰出下竅。本乎地者親下。下二陰。清陽發腠

理。腠理肌表也。陽升散於皮膚故清陽發之。濁陰走五臟。陰受氣於五臟故濁陰走之。

清陽實四肢。四肢為諸陽之本故清陽實之。濁陰歸六腑。六腑傳化水穀故濁

陰歸之。此陰陽之義也。

凡輕虛者浮而升。重實者沉而降。味薄者升而生。象春

氣薄者降而收。象秋。氣厚者浮而長。象夏。味厚者沉而藏。

象冬。味平者化而成。象土。氣厚味薄者浮而升。味厚氣薄

者沉而降。氣味俱厚者能浮能沉。氣味俱薄者可升

可降。酸鹹無升。辛甘無降。寒無浮。熱無沉。此升降浮

沉之義也。李時珍曰。升者引之以鹹寒。則沉而直達下焦。沉者引之以酒熱。則浮而上至巔頂。一

物之中有根升稍降生升熟降者是升降在物亦在